

关于对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33 号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你公司实施破产重整，于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草案中，你公司称重整后的短期经营计划（2020 年-2021 年）为“围绕控制原绒供应、围绕羊绒相关产品贸易展开”，中远期经营计划（2022 年以后）为“在控制原料的基础上，上市公司将从原料、纱线和面料着手打造高端品牌，以达到扩展业务规模、增厚经营利润的经营目的”。

同时，根据破产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你公司对公司本部账面除货币资金、应收出口退税款、对江阴绒耀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东方羊绒有限公司 100% 股权之外的全部财产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中银绒业依法享有所有权的其他财产进行了处置。

2020 年 2 月 18 日，你公司披露《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2020 年度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根据业务开展情况，滚动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相关业务。此外，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北京燕瀚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你公司拟与湖南冠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一投资”）共同发起设立北京燕瀚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燕瀚投资”），合伙企业总投资份额为 20100 万元人民币，冠一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 100 万元，你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20000 万元，燕瀚投资的投资方向为生物制药、航空航天、军工科技等领域。

2020 年 2 月 26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称你公司与北京康明百奥新药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明百奥”）于 2 月 23 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就双方共同推进“Mebs-Ig”（抗体编辑的双特异性抗体）平台发展，并择机在国内落地 CDMO 平台，为客户实现新型药物研发提供一站式技术服务开展战略合作。合作意义为充分挖掘和发挥双方各自核心资源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共同促进技术、产品与服务的延伸和发展。你公司公告称，该协议为框架性协议，不涉及任何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因此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双方合作期限为三年，框架协议签署生效后，根据合作进展，由你公司设立的专项合作子公司与康明百奥另行签订正式合作协议。公告称，你公司将充分利用合作企业在医疗健康领域行业优势，结合上市公司优势进一步实现资源优化整合，开拓新的增长点，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对以下问题进行说明：

（1）破产重整完成后你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情况，包括具体内容、开展主体和开展方式，后续经营发展规划和具体安排，是否与你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规定的经营计划相匹配。你公司开展证券投资、对外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合理性及必要性，是否与你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规定的经营计划相匹配，是否可能影响你公司主业发展。

（2）补充说明你公司与康明百奥开展合作的目的，你公司在本次合作中的主要职能和收益获取方式，合作事项对你公司主营业务、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公司基本面是否可能发生重大变化，同时说明你公司是否具备开展医疗健康相关业务所需的专业人员、经验、内控制

度及风控能力，你公司涉足医疗健康领域是否与你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规定的经营计划相匹配。

(3) 补充说明合作方康明百奥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并说明公告中称康明百奥“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及优秀的产品体系”的具体依据及详细内容。同时说明康明百奥与你公司、公司董监高、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 以通俗语言介绍“‘Mebs-Ig’（抗体编辑的双特异性抗体）平台”和“CDMO 平台”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平台的作用、研发所需经历的重要阶段和当前所处阶段、是否存在待解决或待突破问题、可能面临的风险等，并说明公告中关于“乙方自主研发的‘Mebs-Ig’（抗体编辑的双特异性抗体）平台……对国际常见双特异性抗体平台存在的一些问题进行了多方面改善”表述的具体依据。

(5) 在具体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尚未确定情况下，你公司与康明百奥签署框架协议的原因和必要性，以及认定该框架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依据及合规性。

(6) 请你公司向我所报送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并核查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该事项的窗口期内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

请将上述说明材料于 3 月 3 日前报送至我部，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20年2月26日